

新时代高质量高校经济责任审计路径研究

高校中层领导人员经济责任审计是强化干部监督、推进高校治理现代化的关键抓手。本文立足新时代国家审计政策要求与高校内部审计工作实际，聚焦教育部直属高校经济责任审计实施中的突出问题，包括高校重视不足、审计机制不健全、内部审计机构独立性欠缺，以及立项不规范、结果应用不充分等。通过系统分析，积极响应新时代高质量审计要求，从完善管理制度与工作机制、提升内部审计独立性、强化队伍建设、优化审计实施流程、加强整改监督、健全结果应用机制等方面提出优化建议，提升审计质量与效能，充分发挥审计监督与服务决策的核心作用。

2015年12月，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完善审计制度若干重大问题的框架意见》（以下简称《意见》）及相关配套文件。《意见》提出实行审计全覆盖，要求对公共资金、国有资产、国有资源和领导干部履行经济责任情况实行审计全覆盖。

2025年1月10—11日全国审计工作会议，习近平总书记对审计工作作出重要指示，强调以高质量审计监督护航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综上可知，目前国家关于审计工作的要求已从审计范围全覆盖发展为高质量审计。国家对审计工作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作为基层审计工作者，应及时地、全面深入地落实国家关于审计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指示精神。

一、高校中层领导人员经济责任审计概述

根据教育部经责审计规定，教育部直属高校（以下简称高校）中层领导人员经济责任审计工作要求具体如下：

（一）审计对象

高校中层领导人员经济责任审计的审计对象是依据干部管理权限，由高校党委组织部负责任命的党组织和各学院、职能部门、附属单位、校办企业等行政部门的正职领导人员，包括主持工作1年以上的副职领导人员。

（二）审计范围

高校中层领导人员经济责任审计，以经济监督为核心，通过对干部任期范围内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经济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发展战略规划制定与执行、重大经济事项决策与执行、财务管理和经济风险防范情况、廉政建设责任等方面的履职情况进行审计，评价领导干部是否按照规定履职尽责，是否实现了资金、资产、资源的管理目标，以及是否遵守了相关法律法规和廉洁纪律等。

（三）审计目标

1. 监督干部尽责履职、遵规守纪。通过开展中层领导人员经济责任审计，强化对领导

人员的管理监督，促进领导人员履职尽责、担当作为、令行禁止。

2. 发现问题、规范管理。通过开展中层领导人员经济责任审计，客观评价，揭示问题，促进教育改革发展，促进权力规范运行，促进反腐倡廉，推进教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3. 加强干部评价，提供干部管理支撑。

通过开展高校中层领导人员经济责任审计，对领导干部的尽责履职、遵规守纪、廉洁纪律等方面进行评价，为学校干部的考核、奖惩、任免等提供支持和依据。

二、高校中层领导人员经济责任审计存在的问题

高校中层领导人员经济责任审计存在的问题，可以根据问题对审计业务的影响，从整体层面和具体业务层面来分析，具体如下：

（一）整体层面的问题

1. 学校重视程度不足，审计工作机制不健全

教育部建立了经济责任审计工作领导小组，但是未明确要求高校建立经济责任审计工作领导小组。高校经济责任审计工作的开展，除了审计部门，还涉及组织、财务、纪检等相关部门，如果高校对经责审计未给予足够重视，缺少成熟的、正式的工作沟通机制，工作沟通的效率效果都会大打折扣，工作质量也将难以保障，审计结果也难以发挥核心的监督作用。

2. 内部审计机构独立性不足

高校内部审计机构独立性不足，一是由于部门间的密切联系，碍于同事关系可能影响客观公正；二是由于部分高校未建立内部审计机构单独考核机制。高校年终考核时，内部审计机构需要接受被审计单位的评价，这一考核机制可能导致因顾虑考核结果而弱化监督力度，影响审计结果的客观公正。

3. 审计队伍建设不完善

目前，高校内部审计机构

的审计队伍建设有待进一步完善。一是内部审计人员的审计实务能力有待提高；二是审计人员的培训机制较为缺乏，对审计人员的继续教育和职业培训重视不足，审计人员未及时更新理论知识和实践技能，无法与时俱进。

4. 审计智能化不足，效率低，审计质量难以保障

教育部要求加强内部审计信息化能力建设，但目前许多高校内部审计机构仍以手工查账为主，效率低且易出现疏漏，审计信息化程度不足。

（二）具体业务方面的问题

1. 经济责任审计立项阶段存在的问题

（1）未有效落实任中审计，审计工作缺乏及时性、计划性。部分高校经济责任审计缺少计划，根据中层干部换届的结果进行审计，“先离任、后审计”，以离任审计为主，未有效落实任中审计。

（2）审计对象未实现全覆盖

当前高校中层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存在应审未审的情况。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一是未全面落实“党政同责、同责同审”，部分党组织的领导干部未纳入经济责任审计范围。

二是部分连任干部未及时开展经济责任审计，审计滞后严重，难以切实发挥审计监督的作用。

三是对于部分虽非正职领导干部，但实际主持部门工作的干部未列入审计名单。

四是校办企业、基金会等独立核算的附属机构等由于产权关系复杂、管理独立等原因，其领导干部可能未被纳入经责审计范围。

2. 经济责任审计实施阶段存在的问题

（1）经济责任审计范围覆盖不全

审前沟通不深入，对审计范围掌握不全面，容易导致审计范围不完整。

（2）经济责任审计期间跨度过长，审计深度不足。由于存在个别干部连任2届、甚至3届结束时才进行审计，如此审计深度、审计质量难以得到保障。

（3）离任审计导致审计实现推进困难。在进行离任审计时，可能存在被审计干部已离任或已退休，对审计工作配合程度不足，给审计工作造成许多阻力。

（4）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协助实施审计，审计标准、审计质量不统一。

3. 审计结果应用阶段存在

的问题

（1）关于经济责任审计的结果应用不充分。由于经济责任审计不及时、单位重视程度不足等因素，部分高校未能真正将审计结果作为考核、任免和奖惩的重要依据，未能充分发挥审计监督的威慑和促进作用。

（2）整改落实未以点带面，整改不全面、不彻底。在整改落实环节，存在未能持续整改落实，敷衍整改、虚假整改应付审计检查的现象，导致后续同类问题反复出现。

（3）审计结果公开机制不明确。目前关于审计结果公开的范围没有明确规定，实际执行中就存在审计结果未公开或在有限范围内公开的情况，审计结果公开程度较低。

三、促进高校经济责任审计高质量发展的建议

（一）提升学校层面重视程度，完善管理制度和工作机制

结合国家和教育部相关规定，建立经济责任审计工作领导小组，成立由校领导担任组长，组织、审计、人事、财务、纪检等多方参与的工作领导小组，提升学校重视程度，建立规范高效的沟通协调机制。

1. 优化高校中层领导人员经济责任审计的名单的确认程序

被审计人员名单需经过经济责任审计领导小组充分讨论后上报学校党委决策机构审定，保证名单的全面性，保证应审尽审，应审及时审。

2. 建立经济责任审计年度计划工作机制

每年年底确认下一年度的经济责任审计人员名单，做好经济责任审计的工作计划，统筹安排审计工作和审计资源。

3. 研究推进任中审计

确认经济责任审计名单时，对现有干部任期进行梳理，尝试对于已任满3年（以任期4年为例）的干部列入审计计划。

4. 建立重大事项报告制度，提升内部审计独立性

建立重大审计问题报告制度，内部审计机构需按照工作要求将审计发现的重大问题等向经责审计领导小组进行汇报决策。

（二）完善内部审计机构考核体制，增强内部审计独立性

根据《教育系统内部审计工作规定》，高校可以结合单位实际情况，完善内部审计人员的考核、晋升等体系，例如建立内部审计人员单独考核机

制，减少内部审计人员的履职顾虑。

（三）组建高质量内部审计机构，做好审计经费支持

组建专业对口、经验丰富的高质量的内审机构、完善内部审计人员培训机制以及充足的经费支持是内部审计机构做好监督工作的重要保障。

（四）强化审计纪律要求，完善审前沟通机制，细化审计实施方案

1. 重视审计进点会的召开，强化审计纪律，明确审计工作要求。

2. 内部审计机构人员要深入审计项目实施，加强审前协同对接，做好项目情况交底，深化全程参与，把控审计实施质效。

（五）加强审计整改监督落实

1. 建立审计整改年度报告机制，加强学校监督

建立审计整改年度报告机制，将各单位的审计问题，审计整改落实情况向学校作年度汇报。学校层面的重视将有助于提升各部门审计整改的效率和效果。

2. 将审计整改情况纳入被审计单位年度考核

将审计整改情况纳入被审计单位年度考核，将有助于调动被审计单位落实整改的积极性，促进审计问题整改落实。

（六）完善审计结果应用机制

将经济责任审计结果纳入干部任免、考核体系，完善干部任免、考核完善办法，将经济责任审计结果作为其中一个重要环节，对于存在严重违规违纪的干部可以依据规定移送纪委监委进行处理。

（七）建立经济责任审计通报制度，推进审计结果公开

参考教育部经济责任审计通报，高校内部审计机构可尝试开展在学校内部开展中层领导人员经济责任审计结果通报，促进审计结果公开，提升干部监督效果。

（八）有序推进审计信息化建设

高校应提升对审计信息化建设的重视程度，根据实际情况，制定内部审计信息化建设规划，逐步推进落实内部审计信息化建设。

通过开展本文的研究，有助于高校响应国家高质量审计的要求，进一步完善经济责任审计工作程序，提升审计质量和效果，充分发挥经济责任审计的监督职能，为高校高质量发展贡献高质量审计力量。

（作者：李瑞 单位：中央音乐学院）